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8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8月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2023年1-8月主要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3年1至8月主要经营数据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至8月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4.47亿元,同比增长约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0.52亿元,上年同期系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0.51亿元,同比增长约65%。

二、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的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仅作为阶段性经营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鼎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8

### 上海鼎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至8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3年1-8月主要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3年1至8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3年1至8月,经初步核算,上海鼎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净利润约3,500万元,同比增长约1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400万元,同比增长约94400%。

二、说明事项

(一)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鼎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4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2023年1-8月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2023年1-8月发电量完成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1-8月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1076.82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5.51%。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电厂名称	持股比例(%)	发电量(亿千瓦时)
光伏发电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70.00	0.24
	浙江浙能湖州发电有限公司	66.98	0.06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6.00	0.12
	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2.41	0.01
	浙江浙能中核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00	0.10
	浙江浙能台州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4.00	0.27
	浙江浙能老志发电有限公司	51.00	0.07
	浙江浙能三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7.00	0.03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0.14
	台州市合能重工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0.09
	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0.03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电厂有限公司	88.00	0.03
	浙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发电分公司	51.00	0.04
	苏州中奕光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70	0.38

分类	电厂名称	持股比例(%)	发电量(亿千瓦时)
风电发电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70.00	0.09
	台州市合能重工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0.09

合计(亿千瓦时) 1076.82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27 证券简称:三峰环境 公告编号:2023-031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8月主要生产运营数据公告

2023年1-8月主要生产运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8月主要生产运营数据如下:

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2023年1-8月	2022年1-8月	同比增长
投入收入(万元)	1276.64	1147.92	10.01%
发电量(亿度)	47.44	43.51	8.28%
上网电量(亿度)	41.40	37.78	8.74%

上述运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仅供参考。上述运营数据并不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预测或保证。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80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3年8月,经初步核算,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销量约662.56万条,同比增长约22.00%;实现营业收入约18.05亿元,同比增长约24.32%;实现归母净利润约1.82亿元,同比增长约3390.64%。

二、说明事项

(一)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3-106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业绩预增的基本情况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至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增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增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到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2.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9.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14.04万元。

(二)每股收益:0.493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 公司节能降耗设备客户节能减排需求的驱动销售稳定增长,多晶硅还原炉及其烧杯等新增装备订单持续交付;

2. 报告期内单晶硅硅片市场价格回暖、成本优化,硅片业务盈利提升带动相关业务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公告编号:2023-106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同盛”)函告,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下同),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符合增持计划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有关情况公告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的通知,上海同盛已完成了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上海同盛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是控股股东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滕大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07,894,2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459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19,222,4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647%。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具体如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7,894,203	16.4591%	319,222,403	17.0647%

注:上述部分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回购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3、上海同盛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同时,上海同盛承诺在未来法定期限内不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与JD Logistics, Inc.(以下简称“京东物流”)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614.59万元(含税)的自有资金购买京东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83个转运中心的部分资产。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二、关联交易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已全面接管京东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资产,并对相应转运中心进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80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3年8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3年8月,经初步核算,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销量约662.56万条,同比增长约22.00%;实现营业收入约18.05亿元,同比增长约24.32%;实现归母净利润约1.82亿元,同比增长约3390.64%。

二、说明事项

(一)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3-106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业绩预增的基本情况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至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增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增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到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2.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9.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14.04万元。

(二)每股收益:0.493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 公司节能降耗设备客户节能减排需求的驱动销售稳定增长,多晶硅还原炉及其烧杯等新增装备订单持续交付;

2. 报告期内单晶硅硅片市场价格回暖、成本优化,硅片业务盈利提升带动相关业务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公告编号:2023-106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同盛”)函告,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下同),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符合增持计划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有关情况公告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的通知,上海同盛已完成了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上海同盛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是控股股东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滕大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07,894,2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459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19,222,4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647%。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具体如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7,894,203	16.4591%	319,222,403	17.0647%

注:上述部分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回购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3、上海同盛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同时,上海同盛承诺在未来法定期限内不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经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7,500万元至8,300万元,同比增长17.61%至30.16%。

一、本期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预告期间

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经营情况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约6,377万元相比,将增加1,123万元至1,923万元,同比增长17.61%至30.16%。与本年第二季度6,480万元相比,将增加1,020万元至1,820万元,环比增长15.74%至28.09%。

(三)本期经营情况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本期经营情况同比、环比预增的主要原因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经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单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7,500万元至8,300万元,同比增长17.61%至30.16%。

一、本期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预告期间

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经营情况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约6,377万元相比,将增加1,123万元至1,923万元,同比增长17.61%至30.16%。与本年第二季度6,480万元相比,将增加1,020万元至1,820万元,环比增长15.74%至28.09%。

(三)本期经营情况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本期经营情况同比、环比预增的主要原因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3-106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业绩预增的基本情况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至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增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增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万元到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970.74万元到76,970.74万元,同比增长62.59%到92.70%。

2.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00万元到15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7,285.96万元到72,285.96万元,同比增长59.32%到90.68%。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9.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14.04万元。

(二)每股收益:0.493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 公司节能降耗设备客户节能减排需求的驱动销售稳定增长,多晶硅还原炉及其烧杯等新增装备订单持续交付;

2. 报告期内单晶硅硅片市场价格回暖、成本优化,硅片业务盈利提升带动相关业务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公告编号:2023-106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同盛”)函告,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下同),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符合增持计划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有关情况公告5%以上股东上海同盛的通知,上海同盛已完成了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上海同盛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是控股股东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滕大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07,894,2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459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上海同盛持有公司股份319,222,4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647%。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同盛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拟自2023年9月6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同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累计增持金额为120,000,005.83元人民币,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期限内实施完毕,具体如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7,894,203	16.4591%	319,222,403	17.0647%

注:上述部分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回购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3、上海同盛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同时,上海同盛承诺在未来法定期限内不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3-062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4,980.00万元-16,8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616.01万元-6,526.01万元,同比增长44.54%-62.97%。

●公司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120.00万元-15,9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596.96万元-6,396.96万元,同比增长48.27%-67.1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约10,363.99万元相比,将增加3,756.01万元至4,562.01万元,同比增长36.24%至43.99%。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80.00万元-16,89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616.01万元-6,526.01万元,同比增长44.54%-62.97%。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120.00万元-15,9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596.96万元-6,396.96万元,同比增长48.27%-67.17%。

(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3-062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4,980.00万元-16,8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616.01万元-6,526.01万元,同比增长44.54%-62.97%。

●公司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120.00万元-15,9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4,596.96万元-6,396.96万元,同比增长48.27%-67.1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约10,363.99万元相比,将增加3,756.01万元至4,562.01万元,同比增长36.24%至43.99%。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80.00万元-16,89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616.01万元-6,526.01万元,同比增长44.54%-62.97%。

预计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120.00万元-15,9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596.96万元-6,396.96万元,同比增长48.27%-67.17%。

(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3-081

###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

2、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2020年7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9月16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2020年9月16日,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300,000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1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00.00万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2021年9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7、2021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2022年9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9、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2022年9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解除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解除限售比例按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30%。截至目前,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已届满。

(二)解除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间,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解除限售条件	条件成就说明
1. 公司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1. 公司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4.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4.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5.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5.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6.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6. 激励对象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3-081

###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

2、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2020年7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9月16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于20